

项目经理变更公示

现对沣东新城安置房项目二期 EPC 工程项目经理变更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1.雷鹏在担任沣东新城安置房项目二期 EPC 工程项目经理中，因职务变动，不能继续承担项目经理职责，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西安沣东沣尚科创有限公司提出项目经理变更。

2.拟任张晨执业资格一级建造师，注册编号：陕1612019202000218，工程业绩/。在建项目情况：无在建项目。

对以上情况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向西安沣东沣尚科创有限公司或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开发建设部反映，建设单位电话：15029359002，邮箱：277193401@qq.com；招标监管部门电话：029-89305672；邮箱：524447737@qq.com。

公示期从6月20日至6月22日，共3日。

后附：变更事由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

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项目 (标段) 名 称	沣东新城安置房项目二期EPC 工程	进场登记号	E6112033509w740yopg001
项目建筑面积	22.08 万m²	建筑高度	/
项目建设地址	绕城高速以内，富鱼路以南，科技二路以北，经三十一路以西，彩虹路南北两侧		
计划竣工时 间	2026年1月17 日	延期竣工时 间	年 月 日
原项目经理姓名	雷鹏	注册等级 注册证号	一级建造师 陕 1612010201105525
新项目经理姓名	张晨	注册等级 注册证号	一级建造师 陕 1612019202000218
申请 变更 事由	因原项目经理职务变动，不能履行职责。		
新项目经理 业绩及在建 项目情况	1. 业绩：无 2.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		
申请 单位 意见	陕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印鉴) 2025年6月18日 普张印晓		

注意：企业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并对其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项目经理变更的意见

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安置房项目二期 EPC 工程 项目经理雷鹏，因职务变动，不能继续承担项目经理职责，你公司提出由张晨担任新项目经理。经审查，变更事由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经理（总监）变更管理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拟任张晨的资格条件及工程业绩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目前，张晨没有在建项目。我单位同意项目经理变更，请在收文后 5 个工作日内在工程招标监管部门备案。

